

## 汕头市金森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汕头市金森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于2018年4月4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2018年4月25日召开的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经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8年4月19日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暂停转让。公司已于2018年4月1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5）。

根据规定，公司于2018年4月27日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报送了终止挂牌申请材料。经核对，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认为申请材料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的相关要求，予以受理，并向公司出具了编号为180615的《受理通知书》。

公司已于2018年5月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29）。

公司已于2018年5月1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30）。

公司已于2018年6月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

披露网站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39）。

公司已于2018年6月1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40）。

公司已于2018年7月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42）。

公司已于2018年7月1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43）。

公司已于2018年7月3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44）。

公司已于2018年8月1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45）。

公司已于2018年8月2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47）。

公司已于2018年9月1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51）。

公司已于2018年9月2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52）。

公司已于2018年10月1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53）。

公司已于2018年11月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18-054)。

公司已于2018年11月1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55)。

公司已于2018年12月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56)。

公司已于2018年12月1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57)。

公司已于2019年1月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01)。

公司已于2019年1月1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02)。

公司已于2019年1月3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03)。

目前公司申请终止挂牌事宜正处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审查阶段。由于该事宜尚需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审查同意，为维护股东合法权益，保障信息披露的公平，避免公司股价出现异常波动，公司股票将继续暂停转让。

公司股票暂停转让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汕头市金森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2月20日